

证券代码：603318

证券简称：派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110

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2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派思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以下事项：

派思投资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将其原质押给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2,870,000 股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，本次解质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3.52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派思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78,500,000 股（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8.81%，本次解质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 93,440,3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52.3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55%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 20 日